

薪酬趨勢淨指標出爐 並非人人有得加 公務員評核優化機制10月推出 調薪更公平

薪酬趨勢調查委員會昨日公布2026年薪酬趨勢調查初步結果，扣除遞增薪額後，高、中、低層公務員的薪酬趨勢淨指標分別為4.12%、2.64%及1.17%。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楊何蓓茵表示，該淨指標只是行政會議決定年度薪酬調整時所參考的六大因素之一，並非最終加薪幅度，亦不應被視為最後決定。楊何蓓茵同日宣布將於10月推行「公務員評核制度優化計劃」，正是推動薪酬與表現更緊密掛鈎的關鍵一步，讓加薪更公平、公帑運用更有效。

大公報記者 龔學鳴

楊何蓓茵指出，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中，薪酬趨勢調查所得出的薪酬趨勢淨指標具一定意義，因為參考私營機構薪酬調整幅度是行政會議需考慮的要素之一。她表示，若缺乏淨指標，相關參考將不全面，考慮上亦會有所欠缺。不過，她強調，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釐定公務員薪酬年度調整時，會全面並充分考慮所有相關因素，而非單一依賴淨指標作決定。

根據既定機制，相關六大因素包括香港經濟狀況、生活費用的變動、政府的財政狀況、從薪酬趨勢調查結果計算出的薪酬趨勢淨指標、職方對薪酬調整的要求，以及公務員士氣。楊何蓓茵表示，每一個因素均同等重要，行政會議會在各項因素之間作出平衡，以達至合適決定。

公務員貢獻卓著 經濟民生顯成效

楊何蓓茵又指出，絕大部分公務員一直專業高效、盡忠竭誠地為市民服務。她以近一年及本屆政府推動的措施為例，指出過去大半年多項交通基建相繼落成，包括中九龍繞道及粉嶺繞道，大大縮減行車時間，改善道路擠塞情況。此外，在過去的一五一黃金周及再早前的春節期間，訪港旅客數量增加，旅客體驗亦有所提升，零售及服務業生意均錄得增長，相關成果均有賴業界與公務員共同推動旅遊資源開發、維護及宣傳工作。

楊何蓓茵表示，公務員薪酬政策旨在維持具吸引力的薪酬水平，以吸引具備才能的人士加入公務員隊伍並挽留人才，同時維持與私營機構相若的可比性，確保公務員職位市場

上的競爭力。她指出，在平衡各項因素下，政府希望盡量達至上述政策目標，並認為未能達到相關目標並非市民之福。

對於社會上有意見認為公務員不應不問工作表現每年獲得增薪點，楊何蓓茵作出澄清，強調公務員的增薪點必須與工作表現直接掛鈎，並非自動獲得。她表示，只有工作表現令人滿意的公務員才會獲發增薪點，而在現行六級評級制度下，被評為第四級、第五級及第六級的公務員不應獲發增薪點。

更有效區分不同表現水平

她又表示，當局已知會各部門，將於今年10月1日起推行公務員評核制度優化計劃（第一期），要求各級評核人員按照常態分布，如實評核下屬的工作表現，以更有效區分不同表現水平。她指出，在更嚴謹的評核機制下，工作表現欠佳的同事將更容易被識別，同時表現優秀的同事亦可獲得較高評級。

楊何蓓茵表示，能清晰分辨同事工作表現的優劣和潛質，有助部門在人事管理方面，包括晉升、提拔及培訓等工作做得更好。她又指，該優化計劃有助部門首長建立一支有效的管理團隊，是完善公務員管理的重要配套措施。



▲公務員加薪趨勢淨指標昨日公布。大公報記者林少權攝



▲「公務員評核制度優化計劃」讓加薪更公平、公帑運用更有效。大公報記者林少權攝

議員：公務員加薪須平衡獎勵與民情

【大公報訊】記者林楚然、李千泓報道：多名立法會議員希望政府在財政可負擔的前提下，適時優化公務員薪酬安排，妥善平衡公務員團隊福祉與社會整體利益。

立法會議員陳振英表示，薪酬趨勢調查報告根據私人市場對標公司的薪酬調整實況得出，具一定客觀性。在政府財政已恢復收支平衡、市場普遍錄得加薪的情況下，加上中東局勢推高油價並帶來通脹壓力，他認為適度調整公務員薪酬屬合理。公務員加薪幅度亦往往影響公營機構以至中小企的加薪，在本港經濟持續改善情況下，他表示支持公務員調高薪酬。他強調，合理評核制度有助提升激勵作用，鼓勵公務員持續改善服務質素。

穩定士氣維持公共服務水平

立法會議員卜國明表示，公務員薪酬每年均按既定機制調整，薪酬趨勢調查僅為六大考慮因素之一，最終幅度需由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綜合決定。他指出，有關調查按既定程序進行，涵蓋不同規模企業，並反映2025年至2026年間私人市場的實際薪酬變動。他認為，公務員與私人市場薪酬存在互動關係，調整幅度或影響市場預期，因此應

嚴格依機制處理。卜國明指出，公務員過去兩年曾面對加薪低於相應淨指標及凍薪，加上政府削減編制及部門資源，但仍需承擔推動北部都會區、創科及民生改善等工作。他認為，絕大部分公務員專業盡責，應獲合理待遇，建議今年按正常機制調薪，以穩定士氣及維持公共服務水平。

立法會議員周小松表示，今年薪酬趨勢淨指標水平符合預期，在經濟前景向好、公共財政狀況有所改善，以及公務員去年已被凍薪的前提下，當局應參照薪酬趨勢淨指標加薪。他指出，薪酬調整機制旨在確保公務員薪酬與私營機構薪酬保持大致相若，以維持整體公務員團隊的穩定性。調整水平應建基於薪酬趨勢淨指標、生活費用變動等多項客觀因素之上。若個別公務員表現未如預期或觸犯紀律問題，現行的工作表現管理及紀律機制已具備相應途徑處理，這不應與整個公務員團隊的薪酬調整混為一談。他強調，絕大多數公務員表現優秀、克盡己任、盡忠職守，冀社會都能肯定他們的努力，政府亦按機制合理提升其薪酬待遇。

立法會議員林琳認為，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除參考薪酬趨勢淨指標外，亦須綜合考量本港經濟狀況、政府財政收

支及物價變動等多項因素。本港近期股市、樓市雖有局部回暖，但外圍環境錯綜複雜，經濟基本面仍存在不少隱憂，政府不宜單憑短期市場氣氛訂定加薪幅度，必須審慎拿捏、周全平衡。由於公務員薪酬開支規模龐大、牽涉長遠財政承擔，政府必須恪守審慎理財原則、量力而為，在穩固庫房財政穩健性的同時，確保公共服務質素長遠可持續。他期望本港經濟穩步復甦、整體財政狀況持續改善後，政府可在財政可負擔的前提下，適時優化公務員薪酬安排，妥善平衡公務員團隊福祉與社會整體利益。

東華三院行政總監蘇佑安表示，東華三院轄下社工、老師、安老院舍的服務員、廚師、復康巴士司機等工種均屬受資助職位，跟隨公務員加薪幅度調整，由於去年公務員凍薪，機構已有少量人手流失情況，若今年再次凍薪，擔心人手流失加劇。他以東華三院院舍前線為例，有近一成人手短缺，部分工種更因此要輸入外勞，若連續兩年凍薪，估計會流失資深員工，服務質素或受影響，因此希望最終加薪幅度不少於通脹水平，否則或增加機構招聘難度，並影響員工士氣，也可能減低新畢業生入行意願。

特首政策組專家組添四名新成員

【大公報訊】記者林楚然報道：政府昨日宣布再度委任57名特首政策組專家組成員，以及新委任4名成員。有關任期由2026年5月30日起生效，至2027年6月30日止。新委任成員包括經濟發展專家組的鄭志雲、冼漢迪；社會發展專家組的凌友詩；研究策略專家組的岑浩璋。多位新委任成員表示，期待與其他專家組成員深入交流，助力特區政府進一步深化改革。

鄭志雲冼漢迪凌友詩岑浩璋獲委任

新加入研究策略專家組的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全國港澳研究會副會長凌友詩表示，自己曾在2005年到2012年擔任中央政策組的高級研究主任，非常感謝行政長官和特首政策組組長的信任，讓她再次以專家組成員的身份回到政府最重要的研究部門。

談及未來工作計劃，凌友詩指出，自己最關心的是教育、民生、文化及青年領域。教育方面，特別希望就中小學教育的體制、課程、教材、教師為政府提供意見；在民生方面，自己關注生育、醫療、環保；在文化方面，自己重視中華優秀傳統文化的傳承弘揚，盼望就民族宗教、婚姻家庭、家風家教、文物保育、社會和諧方面貢獻所學所知；青年方面，她最關心青年的品德和他們的安身立命問題。凌友詩強調，每一個年輕人都是向善向上的，如果能在道德教育上多給他們

滋養和希望，他們一定能找到自己的方向。

新加入研究策略專家組的香港青年科學院院長岑浩璋表示，很榮幸可以透過特首政策組專家組這一平台服務香港。今次獲委任，是對自己過去多年在高端教育、創科方面成果的肯定。岑浩璋指出，今年特區政府將主動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制定首個五年規劃，這將使香港更好把握國家發展大方向，並發揮獨特優勢。自己非常關注高端教育和創科相關議題，將懷着謙卑的心態與專家組其他成員交流學習，探討大學如何做好自己的角色，並幫助在港人才擁有更好的發展空間，吸引更多優質人才來港尋求機會。

特首政策組組長黃元山感謝專家組成員一直積極建言獻策，無私分享各自領域的專業知識與研究成果，為特首政策組的政策研究工作提供重要參考。他感謝即將離任的成員在任期內的付出與貢獻，同時歡迎新成員加入專家組，期望凝聚更多智慧，攜手推動政策研究與發展。

特首政策組專家組是一個諮詢組織，於2023年5月成立，由來自商業和金融界別、專業人士、智庫及學術界等不同背景的人士組成，就各項議題向特首政策組提供專業意見和創新構思。為方便工作和進行更聚焦的討論，專家組成員分為經濟發展專家組、社會發展專家組及研究策略專家組三個組別。



▲鄭志雲加入經濟發展專家組。



▲冼漢迪加入經濟發展專家組。



▲凌友詩加入社會發展專家組。



▲岑浩璋加入研究策略專家組。

專家組全體成員名單

經濟發展專家組：胡陳德姿、鄭志雲*、張德熙、洪小源、龔永德、郭基輝、黎永良、劉伯偉、李家誠、梁穎宇、李律仁、冼漢迪*、湯道生、曾順福、王磊、楊德斌、容永祺、竺稼

社會發展專家組：陳宗彝、陳建強、陳永德、陳曉峰、陳少波、李焯麟、凌友詩*、劉洋、羅詠詩、羅寶文、盧永雄、陸地、馬駿、孫燕華、戴希立、戴德豐、鄧飛、許琳

研究策略專家組：蔡洪濱、陳文鴻、張家敏、趙汝恒、張量童、周文港、周伯展、郭萬達、何達基、何建宗、黃平、劉佩瓊、劉兆佳、盧煜明、雷鼎鳴、林一星、毛振華、吳宏偉、白立邦、岑浩璋*、王福強、王于漸、黃玉山、肖耿、鄭永年

註：按英文姓氏字母排序，新委任成員以*號標示

國安法案例摘要更新 供公眾閱覽

【大公報訊】律政司昨日更新《香港國安法》及《刑事罪行條例》煽動罪案例摘要》雙語版本，涵蓋本年2月28日前與國家安全相關案件的判詞。更新的《案例摘要》已上載至專屬網頁，供公眾閱覽參考。

涵蓋本年2月28日前判詞

是次更新包括了2025年12月高等法院原訟法庭對黎智英串謀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等罪的裁決，就法庭對香港國安法相關條款的詮釋、罪行元素和量刑作出匯總。

自2020年香港國安法公布實施以來，所有與國家安全相關案件的法庭判決均公開宣布，判詞公開予公眾參閱。律政司先後推出《案例摘要》英文及中文版本，便利公眾，特別是從事法律、教育及公共服務工作的人士查閱相關判決和當中所載的法律原則。

這是《案例摘要》發布至今的第三次更新。此前，律政司曾在2024年12月和2025年7月對《案例摘要》進行更新。律政司表示，將繼續不時更新《案例摘要》，讓公眾了解相關法律及案例的最新發展，明法守法，攜手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義務。



▲律政司更新國安法案例摘要雙語版本。